附件：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

商务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康复公司和民航代理处拥有资产不动产两处。一是位于利州区东坝办事处绵谷路处。土地为829.45平方米，不动产权号为“川2020广元市不动产权0026206号”；固定资产—房屋为1040平方米，不动产权号为“广房权城E字第0306号”住宅，房屋涉及10户住户。该土地及房产证载权属人为广元市康复开发有限公司。二是位于利州区东坝办事处水柜村一组处。土地为80.03平方米，不动产权号为“国用〔2002〕1235号”，该地上房产产权号为“广房权城E字第0397号”，面积365.94平方米，营业用房，该土地及房产证载权属人为广元市康复开发有限公司；土地1273.85平方米，不动产权号为“广国用（96）字第088号”，该土地上固定资产房屋面积为922平方米，不动产权号为“广中区（96）字第0243号”住宅，该土地及房产证载权属人为民航客运广元售票代理处。两处不动产资产均未建账、入账，导致会计师事务所无法核实确认这两处不动产资产账面价值，需对这两处不动产资产进行评估，以评估后的价值入账较适宜。

**二、服务内容：**

1.成交供应商需做好尽职调查，对康复公司和民航代理处上述不动产进行评定、估算，评估出标的物应归公司所有的净值（总值扣除需消除标的物瑕疵及相关债权债务后的净值）。

2.出具整体资产评估专项报告和汇总报告。

**三、服务要求：**

1.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对采购人委托的项目进行评估，出具正式评估报告，并对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和合法负责。

2.供应商专业人员应当熟悉国家相关规定和规范等，全面掌握对评估资产价格产生的。影响的各种因素，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3.保密要求：供应商对采购人所提供的资料及本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接触或产生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供应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如果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发生任何有损于其保密性的事情，供应商有责任采取补救措施，且须向采购人赔偿损失。

4.工作质量要求：为确保服务工作质量，参与本项目人员必须在单位现场实地工作且中途不得变更人员，参与此次服务工作的相关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履行工作职责，不得在工作中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取保服务工作的客观公正。同时还应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增强保密意识，不得向社会无关单位、个人透露本次服务的相关情况。

5.资料管理归档：供应商应做好服务资料整理归档工作，服务资料需保存电子文档（可用扫描件）和纸质文档（含复印件），服务工作结束后应按采购人资料归集要求进行归档，并移交采购人。如因资料遗失或发生泄密问题，由供应商承担相关责任。

6.安全保障：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后勤保障工作，业务人员在完成项目过程中所涉及的相关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评估工作。

2.付款方式：合同约定

3.验收标准：严格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的要求、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和响应文件及合同承诺的内容进行验收。